

# 广州南沙 2018njy-2 地块项目二期工程( 国际贸易中心 ) 设计招标公告

发布日期：2018-12-29

## 1.1 招标目的

1.1.1 为了获得工程设计文件及配合施工过程中相关服务，招标人以公开招标方式，在给定任务书、统一收费标准、投标人满足投标资格的前提下，通过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推荐，确定最佳工程设计承包人。

## 1.2 项目概况

1.2.1 工程名称：广州南沙 2018njy-2 地块项目二期工程( 国际贸易中心 ) 设计。

1.2.2 工程位置：广州市南沙区。

1.2.3 工程范围：本项目占地面积 12562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102701 m<sup>2</sup>，建筑高度 150m,融合了政务、国际贸易综合服务、特色配套服务的超甲级商务办公楼。

1.2.4 规划用地文件：穗南审批地证【2018】7号。

1.2.5 项目批准文件：穗南开审批项目【2018】08号。

1.2.6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1.2.7 投资总额：人民币 1300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限额：人民币 70000 万元；

1.2.8 招标内容：本项目拟划分为 1 个标段进行招标。本次招标内容：分为初步设计(含概算)阶段、施工图设计(含施工服务期阶段)阶段。用地红线范围

内所有建（构）筑物及配套工程的建筑方案深化设计、初步设计（含相应概算）、施工图设计以及相关专项设计（详设计内容）、设计变更（含造价分析），并在设计和施工阶段根据甲方要求派驻设计代表提供服务。

具体包括：用地红线范围内所有建（构）筑物设计、室外工程设计，具体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强电、防雷、火灾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控制系统、消防广播、开路口设计、人防工程、幕墙、泛光照明、导视系统、永久用电工程、建筑节能、节能报告、bim 建模和辅助优化设计（初设和施工图设计阶段建立 bim 模型，进行可视化管理，进行空间碰撞检查应用，进行内、外部人流和车流动线分析，管线综合并进行净高检查应用）、编制初步设计概算书、编制竣工图，绿色建筑三星级评价设计认证等设计服务项目。（不包含消防性能化分析、景观设计、室外雕塑设计、基坑开挖支护及降水设计、室内精装修设计、智能化设计、燃气设计、临时用水接入设计、永久用水接入设计）。

同时应结合 bim 建模及辅助优化设计出具室内外综合管线相关图纸，配合景观、室内精装修、智能化等专项设计，配合红线外周边项目连通设计，配合提供甲方报批报建所需相关设计文件，并提供施工阶段的设计配合等。

对于因项目建设过程中附近（用地红线范围以外）人行道或者道路破坏所引起的修复设计以及甲方认为需要配合的设计内容，乙方应提供积极配合。（以上所述设计范围以合同范围条款为准）

各个专业设计的具体要求或标准，以甲方确认为准（乙方可提出具体基本要求或标准）。

招标人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招标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并按合同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注释]招标内容可视工程具体情况删除不需要的内容。根据具体项目的实际情况，合同范围可增加和删除及细化明确。

1.2.9 工程建议施工日期为 2019 年 7 月，竣工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 1.3 前期服务机构

1.3.1 机构名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第一太平戴维斯物业顾问（广州）有限公司。

[注释] 如果有前期服务机构，应公开披露其名称。

1.3.2 如果前期服务机构参加本次投标，应将本公告发布前最终完成的工作成果（含电子文件）在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的同时提供给所有投标人参考，否则前期参与的服务机构中标无效。

### 1.4 投标资格

1.4.1 申请人与招标人过去 3 年内无合同纠纷，没有不得参加投标的情形。

[注释] 合同纠纷是指招标人过去 3 年内曾与申请人签订合同，并且对申请人不满意。不得参加投标的情形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第 3.8 条。

1.4.2 国内申请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或建筑设计事务所资质证书。

[注释] 具体资质要求按照《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60号)、《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实施意见》(建市[2007]202号)、《工程勘察资质分级标准》(建设[2001]22号)、《工程勘察、工程设计资质分级标准补充规定》(建设[2001]178号)和《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建市〔2007〕86号)填写。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中标人不具备相关专业设计资质或能力,应当自行完成本资质专业的设计业务,并在保证整个建筑工程项目完整性的前提下,经发包方同意,将其他部分专业设计业务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或能力的分包方。

1.4.3 外国或香港、澳门、台湾的设计企业必须选择一家符合上述条件的企业进行合作设计。

1.4.4 申请人已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企业诚信档案信息库登记企业信息,项目负责人为企业诚信档案在册人员。

1.4.5 申请人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 一级注册建筑师 资格。

[注释] 从下列资格中选一项:

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专业(含相近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从事本专业工作10年以上的工程师。

1.4.7 申请人委派的各专业负责人(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专业)须具备注册执业资格,未实行注册执业制度的专业,须具有本专业(含相近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或者中级技术职称从事本专业工作10年以上(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附录3)。

#### 1.4.8 信誉要求：

[注释] 招标人可以对申请人的严重失信行为等情况予以评审。

#### 1.5 购买招标文件

1.5.1 从发布招标公告同时接受报名并发售招标文件,并从投标报名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不少于 20 天。投标报名时间即 2019 年 1 月 2 日至 2019 年 1 月 8 日的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由申请人代表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逾期可不受理。投标报名时应提交下列资料:

1.5.1.1 填妥并盖章的《广州建设工程投标报名申请表》两份,表格可从 [www.gzggzy.cn](http://www.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下载。

1.5.1 购买招标文件每套人民币 500 元,由收款机构开具收据。

1.5.2 申请人报名时,如遇到招标代理机构阻挠,可以径直向交易服务机构报名,或者向监督机构投诉。

1.5.3 在规定的报名期间,报名的申请单位不足 3 名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

(1) 发布公告延长接受报名时间。在延期报名时间内,已报名申请单位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报名的申请单位可根据公告的约定参与报名。

(2) 依法重新招标。

#### 1.6 现场考察

1.6.1 集合时间：投标人自行考察。

1.6.2 集合地点：投标人自行考察。

## 1.7 费用

1.7.1 工程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为 1439.5 万元。

1.7.2 市财政投资项目应实行限额设计,初步设计的建设内容和建设标准不得超过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范围,编制初步设计概算不得超过经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总投资。

政府固定资产投资应当坚持估算控制概算,概算控制预算,预算控制决算的原则。

1.7.3 本项目不设投标方案补偿费。

## 1.8 工期

1.8.1 设计工期：中标人应在初步设计专家评审会后 60 日内或收到中标通知书 90 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 10 日内完成补充、修改。如果延误工期,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的误期损害赔偿费每天为最终设计合同价格的 0.3%;误期损害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最终设计合同价格的 30%。

## 1.9 其他事项

1.9.1 投标时是否需要提交设计模型：否。

1.9.2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10 万元。

1.9.3 招标代理费用由招标人直接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不占用勘察设计费。

1.9.4 招标项目的电子地形图及其他相关资料由投标人自行收集。投标人可通过 <http://maps.google.com> 选择 satellite ( 卫星图象 ) 观察本项目的周边环境。

1.9.5 项目的其他情况在设计任务书中详细介绍。本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更详细的信息以招标文件为准。

1.9.6 有关投标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相关事宜，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1.9.7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南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工

电话：020-39060393

地址：广州南沙区横沥镇庙南村凤凰一桥南岸展览中心 6 楼

1.9.8 本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www.gdzbtb.gov.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1.9.9 《投诉处理决定书》和《行政处理决定书》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网站上公布的，视为送达其他与决定书有关的当事人。

1.9.10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一定时期内参与我单位后续工程投标。（注：拒绝投标时限由招标人视严重程度确定，最低三个月起，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

- ( 1 ) 将中标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
- ( 2 ) 在中标工程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的 , 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 ;
- ( 3 ) 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
- ( 4 ) 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形的。

#### 1.10 招标人

1.10.1 名称 : 广州南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0.2 邮政编码、地址 : 广州南沙区横沥镇庙南村凤凰一桥南岸展览中心 6 楼

1.10.3 电话 ( 手机 ) 号码 : 020-39060393

1.10.4 传真号码 :

1.10.5 电子邮箱 :

#### 1.11 招标代理机构

1.11.1 名称 :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1.11.2 邮政编码、地址 : 广州市东风东路 726 号 7 楼

1.11.3 电话 ( 手机 ) 号码 : 020-37860752

1.11.4 联系人 : 梁工

1.11.5 传真号码 : 020-37658150

1.11.6 电子邮箱 : [liangyongyu@ebidding.com](mailto:liangyongyu@ebidding.com)

#### 1.12 交易服务机构

1.12.1 名称 :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沙交易部

1.12.2 邮政编码、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中成汇街 2 号南沙城商务楼 a 栋 2 楼

1.12.3 电话（手机）号码：020-28667461

1.12.4 传真号码：020-28667459

1.12.5 网址：<http://www.gzzb.gd.cn>

### 1.13 招标管理机构

1.13.1 名称：广州南沙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

1.13.2 邮政编码、地址：510635，南沙区凤凰大道 1 号区行政中心主楼 4 楼

1.13.3 电话号码：020-39910647

1.13.4 传真号码：020-84986620

1.13.5 网址：<http://www.gzzbb.gz.cn>